

##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董事拟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1,356,15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5%）的股东吴明凤女士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33.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37%。

持有本公司股份 1,142,82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6%）的股东于从海先生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8.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31%。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收到吴明凤女士和于从海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吴明凤	境内自然人	董事、总经理	1,356,158	0.15%
于从海	境内自然人	董事	1,142,823	0.126%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股份来源、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减持期间、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及首次公开发行后资本公积转增和利润分配形成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数量及减持比例：

(1) 公司董事总经理吴明凤女士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33.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37%；

(2) 公司董事于从海先生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 28.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031%。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具体减持时间将遵守内幕信息管理相关规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股票的相关要求。

5、拟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价格区间：本次减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确定。

(二) 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吴明凤女士、于从海先生为上市公司董事，承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不违反相关承诺。

###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吴明凤女士、于从海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吴明凤女士、于从海先生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孚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26日